

聊城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实施方案公布

今年全市高考考生达2.63万

本报聊城5月8日讯(记者 刘云菲 张跃峰) 8日,2014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电视会议聊城分会场会议召开,聊城市政府与各县(市、区)政府签订《聊城市2014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并且,安排部署今年聊城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实施方案。

记者在会上了解到,今年全市共有2.63万考生参加高考,涉考人员4千多人。山东省2014年春季高考将于5月10日至11日进行,聊城共有考生5279人,考生将参加语文、专业知识、数学、英语四门课程的考试。今年春季高考,聊城共设4个考点,186个考场。记者从聊城市招考中心获悉,春季高考考点分别为聊城一中、聊城二中、聊城三中和聊城外国语学校。

据了解,在高考期间,如果遇到突发事件,市政府将启动聊城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实施方案。聊城市公安局、教育局立即指导、督促各县(市、区)公安局、教育局对事件发生地进行严密监控,采取措施控制嫌疑人,立案侦查,尽快破案。聊城市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会同市公安局网监部门立即对互联网进行严密监控,防止泄密有关信息在互联网散布,发现或得知有关网站发出此类信息立即将其封闭。同时,根据需要,控制其他各种通讯手段、通讯范围,将有关情况通报市公安局和市协调组办公室。



相关延伸

考生忘带或遗失准考证可先进场

据了解,考生忘带或遗失《准考证》,考场监考员先验证考生相貌,若与考场考生信息表上所贴照片相符,可安排考生进考场应考,同时经流动监考员通知考生领队,要求在该科考试结束前将《准考证》送到考场,将情况报告考点主考。如确系丢失,由市招生考

试机构补发。个别考生忘带2B铅笔、黑色签字笔、塑料橡皮,或所带笔写不出,数学考试忘带圆规和三角板等,立即通过流动监考员报告考点主考。考点主考指示考务组提供,不够的情况下可由本考场内监考员调剂。

考生发生晕场、疾病等情况,考场监考员通过流动监考员报告考点主考。经简易治疗能继续考试的,鼓励其坚持考试;难以坚持者,劝其退场治疗。考点主考指挥和监督医疗组予以就地治疗或送至就近医院治疗。如距离考试结束超过30分钟,则实行隔离治疗。

拟用考点时钟误差不得超1分钟

从即日起到5月25日前,各县(市、区)要对所属保密室、无线电信号屏蔽器、金属探测器、考场内计时器设备、各拟用高考考点电子监控设备等全面检修,确保高考期间正常使用,做到万无一失。

对无线电信号屏蔽器进行试运行,不能使用的要尽快维修或更新。现有的无线电信号屏蔽器达不到至少两个考场一个最低要求的,务必按两个考场一个标准配齐。各拟用考点电子监控设备必须确保无死角高清晰度正常运行。考

场录像考试结束后上交省考试院。

各拟用考点的电子石英钟表要逐个进行检查核对,24小时内误差超过一分钟的,必须进行更新。金属探测器按每个考场一部配备,使用前需全部更换新电池。

有效监控晚十点至早六点工地施工

根据有关通知规定,市环保局、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考试前一周和考试期间,派出执法人员对考点附近造成干扰的建筑工地及其它噪音源、污染源进行有效监控,创造安静、和谐、清新的考试和

休息环境。向考生住宿学校和人员住宿较集中的各宾馆派出执法人员,对晚十点至早六点施工工地进行有效监控。

市供电公司考前对考点供电线路及设备进行一次性

彻底检测维修,对考点供电情况制定应急处理措施,有条件的地方应在考点配备应急供电设备。确保高考期间实行24小时专人值班,保证正常供电。

本报记者 刘云菲 张跃峰



相关链接

在校中学生替考将通知学校除名

本报聊城5月8日讯(记者 刘云菲 张跃峰) 根据《聊城市教育局关于加强普通高校招生考试考风考纪工作的意见》规定,继续做好高二学生指纹信息采集和高考期间的复验工作,禁止高二考生报考,一经查出高二学生报考,将对考生、有关人员和单位进行严肃处理。如发现替考行为,替考者是在校中学生或中专生的,由各级教育主管部门通知其所在学校将其除名,是大学生或大学毕业生的要通知替考者所在学校或单位按有关规定处理。

如监考人员未查出替考而被上级高考检查员查出,除立即取消其监考资格外,以后连续三年不准从事国家教育考试监考工作,三年内不准参评高一级职称;如果出现漏装试卷、错装试卷、试卷顺序混乱,对监考人员和试卷验收人连续三年不准从事国家教育考试工作,三年内不得参评高一级职称;因管理不善或监考人员不负责造成考场纪律松懈、秩序混乱,出现雷同卷的,除追究有关领导和当事人的责任外,并于第二年取消该校设立考点的资格,并给与考区主要领导人、考点主考和当事人党纪和行政处分,情节严重造成较大影响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山东体育学院体育运动学校与聊城大学强强联合

——聊城大学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2014年招生简章

山东体育学院体育运动学校聊城大学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是2014年经山东省体育局等上级部门批准的山东省体育运动学校与聊城大学联合培养后备人才的基地;是山东省体育运动学校与聊城大学采用创新模式、强强联合在山东省组建的最特殊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

一、报考条件

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学兼优,有志从事体育事业,身心健康,具有较高的体育专业水平。招收1999年1月1日至2001年8月31日出生的适龄运动员、特殊人才招生年龄可以适当放宽。

二、招生项目、学制、招生计划
从省内外各市(地)、县、业余体校和普通高中招收40人。招生项目为夜划艇、摔跤、跆拳道、拳击、武术散打。为四年制中专,修满教学计划规定课

程,达到毕业要求的学生,颁发山东省体育运动学校中专文凭。

三、报名须知

1、报名时间:2014年5月16日至6月20日

2、报名地点:聊城市东昌府区湖南路1号聊城大学社会体育部

3、报名手续:考生报名时,需持户口本和身份证及所在学校介绍信;交二寸近期免冠同底照片4张;

报名费、试卷费、专项测试费共900元,同时填写考生档案卡,并领取专业考生准考证。

4、网上报名:详见聊城大学网站,网址:www.lcu.edu.cn招生简章

5、现场确认:聊城大学东校区3号楼二楼207室进行现场确认。

四、在校生待遇

免收学费和住宿费,录取后给予伙食费补贴600元/月·人,取得省比赛

一等奖的学生提高补贴标准,最高900元/月·人,取得省比赛前六名的给予服装费300元/年·人。

五、考试内容与时间:

考试时间:6月30日到7月4日。
考试内容:1.体育测试:包括专项技术和身体素质测试[60米、立定跳远、400米、原地推铅球(女子:3kg、男:4kg)]。2.文化课考试科目:语文、数学、英语。